

证券代码：002808

证券简称：恒久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1

##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0年11月26日、11月27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通过自查及问询的方式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2020年9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闽保信息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鸿达兴业股份

有限公司达成全方面战略合作，签署了《智能制造及大数据平台综合应用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2020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对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1月30日